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山东大学齐鲁医院（青岛）的山东大学齐鲁医院（青岛）医疗设备（医用控温仪）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医用控温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长春市安泰电子产品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青岛海融信康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0日

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不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无需提供。